

ICS 65.020.30

B 44

LY

#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1783.1—2017

## 黑熊繁育利用技术规范 第1部分：饲养场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of breeding and using for Asiatic black bear

Part1: Bear farm

2017-06-05 发布

2017-09-10 实施

国家林业局 发布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文本

林业行业标准

林业行业标准

林业行业标准

林业行业标准

## 目 次

前言 .....	I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场区建设 .....	2
5 功能区划分 .....	2
6 设施与设备 .....	3

## 前 言

LY/T 1783《黑熊繁育利用技术规范》分为两部分：

- 第1部分：饲养场
- 第2部分：饲养管理

本部分为LY/T1783的第1部分。

本部分按照GB/T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国家林业局野生动植物保护与自然保护管理司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野生动物保护管理与经营利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69）归口。

本部分由黑龙江省野生动物研究所负责起草，中国中医药协会、北京市动物园、国家林业局调查规划设计院、黑龙江省第三森林调查规划设计院、福建归真堂生物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参与起草。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王帅、孙红瑜、杨阳、苏显辉、钟立成、阮向东、邱英杰、刘昕晨、吴新宇、张明明、陈志鸿、张宪义、那春子、李志龙、尹冬冬、鞠丹、朱立夫、翟学超。

# 黑熊繁育利用技术规范

## 第1部分：饲养场

### 1 范围

LY/T 1783 的本部分规定了黑熊饲养场场区建设、功能区划分、设施设备等技术要求。本标准适用于全国从事黑熊人工繁育并引流胆汁活动的饲养场。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T 10647 饲料工业术语
-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GB 18635 动物防疫 基本术语
- GB/T 19525.1 畜禽环境 术语
- GB/T 19525.2 畜禽场环境质量评价准则
-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GB 50348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 GB 5039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GB/T 18635、GB/T 19525.1、GB/T 10647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为了便于使用，以下重复列出了GB/T 18635、GB/T 19525.1、GB/T 10647中的一些术语和定义。

#### 3.1

**黑熊饲养场** black bear farm

从事黑熊人工繁育并引流胆汁活动的生产经营组织。

#### 3.2

**饲养区** captive breeding area

黑熊生活和游憩的区域。

#### 3.3

**场区** area of farm

饲养者使用构筑物、建筑物等界定的生产、经营、管理的区域。

### 3.4

#### 开放式运动场 open space playground

用于亚成体黑熊、断奶幼熊、淘汰黑熊及不参加取胆黑熊展览所使用的活动区域。

## 4 场区建设

### 4.1 要求

4.1.1 饲养场应依法申请行政许可。

4.1.2 持有工繁育许可证的黑熊饲养场，引进黑熊时应依法申请行政许可。不得从野外捕捉黑熊个体用作种源或用于引流胆汁。

### 4.2 饲养规模

饲养的黑熊应不少于200只；场区面积、设施规模应与所饲养黑熊的数量相适应。

### 4.3 场址选择

4.3.1 黑熊饲养场应远离城镇居民区、水源地、主要交通干道和商业区，选址应符合下列条件：

- a) 距离生活饮用水源地、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应不小于 500m；
- b) 距离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研等人口集中区域及公路、铁路等主要交通干线应不小于 500m；
- c) 距离其他种畜禽场应不小于 1000m；
- d) 距离其他动物诊疗场所应不小于 200m；
- e) 距离其他动物饲养场（饲养小区）应不小于 500m；
- f) 距离其他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生物安全处理场所应不小于 3000m。

4.3.2 应保证场区环境安静、水电供应充足，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相关规定。

4.3.3 应按 GB/T 19525.2 的要求实施环境质量评价。

## 5 功能区划分

### 5.1 平面布置

5.1.1 饲养场应划分为卫生检疫区、饲养区和后勤保障区，场区周围应建有围墙。

5.1.2 卫生检疫区主要包括检疫隔离区、兽医室、无害化处理区等。

5.1.3 饲养区主要包括繁殖场所、成年黑熊活动及引流胆汁场所、亚成体黑熊育成场所，并与其他功能区之间用围墙隔开。

5.1.4 后勤保障区主要包括饲料储存加工场所、产品加工场所、人员办公和生活场所等。

### 5.2 检疫隔离区

5.2.1 应单独设立满足检疫和隔离要求的区域和笼舍，主要用于黑熊调入调出的隔离、疑似疫病感染个体的隔离，以及确诊染病个体的治疗、处置和康复。

5.2.2 检疫隔离区与其它饲养区域的有效隔离距离应符合国家检疫相关规定。

### 5.3 兽医室

应满足黑熊疾病预防、检疫、化验、抢救、手术、治疗和康复的需要，具备相应的医疗器械和治疗条件。

### 5.4 繁殖场所

包括室外运动场和内舍。每只繁殖个体应配备单独的饲养单元（由室外运动场与内舍组成），内舍应满足繁殖母熊产仔、哺乳、休息等需要。

### 5.5 成年黑熊活动及引流胆汁场所

5.5.1 应包括室外运动场、内舍和引流操作笼，并应有通道相连。

5.5.2 胆汁引流操作笼应牢固安全、清洁卫生，操作笼长宜为 1600mm，宽 600mm，前高 500mm，后高 600mm，脚高 800mm。

### 5.6 亚成体黑熊育成场所

应包括室外运动场和内舍，不得与引流胆汁操作区域相连通。

### 5.7 饲料贮存加工场所

包括饲料配合、加工和贮存等设施。饲料贮存仓库应干燥，通风良好，有防鼠设施。

### 5.8 胆汁加工场所

应具备黑熊胆汁提取、加工和贮存的相应设备设施。

### 5.9 人员办公和生活场所

包括人员办公、值班、监控、休息、生活的设施，并应与饲养区相对隔离。

## 6 设施与设备

### 6.1 内舍

6.1.1 面积应不小于 9m<sup>2</sup>，内舍尺寸宜为 3m×3m（长×宽），净高应不小于 3m。每增加一只黑熊应增加不小于 25%的面积。

6.1.2 应设有窗户，自然光照和人工照明相结合，光照强度应不小于 120Lx。

6.1.3 内舍应设有通风设施，排水应良好。

6.1.4 应设有温湿度控制设施，内舍温度应控制在 5℃~27℃，湿度应控制在 40%~70%。

6.1.5 环境噪声应控制在 70dB 以内。

### 6.2 室外运动场

6.2.1 室外运动场面积不小于 60m<sup>2</sup>（繁殖场所除外），每只黑熊个体平均活动面积应不小于 6m<sup>2</sup>；繁殖黑熊应配备独立的室外运动场，面积应不小于 10m<sup>2</sup>。

6.2.2 室外运动场应设有水池，水池尺寸应不小于 1.8m×1.2m×0.9m（长×宽×深）。

6.2.3 室外运动场应设有饮水、攀爬、遮蔽等环境丰容设施。

6.2.4 对个别有严重打斗行为的黑熊个体应单独设立室外运动场。

6.2.5 开放式运动场的围栏高度应不低于 3.5m，顶端 0.5m 处应设置反爬设施。

LY/T 1783.1—2017

6.2.6 开放式运动场每只黑熊活动面积不低于  $100\text{m}^2$ ，每增加一只黑熊应增加不小于 25% 的面积。

### 6.3 围墙

宜选用砖混或石混结构，围墙厚度应不小于 250mm。

### 6.4 围栏

6.4.1 围栏钢筋直径应不小于 16mm，钢筋间的距离不大于 70mm，用于幼熊围栏钢筋间距离不大于 50mm，边缘部分点焊结实。

6.4.2 室外围栏立柱间距应不大于 2.8m，围栏埋入地下部分应不小于 1m，围栏顶端 0.5m 处应向内侧倾斜。

### 6.5 围网

围网钢筋直径应不小于 5mm，承力应不小于  $900\text{N}/\text{m}^2$ ，网眼应不大于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

### 6.6 监控设施

6.6.1 饲养场应配有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安装应符合 GB 50348 和 GB 50395 的相关规定，并进行实时录像记录。

6.6.2 监控录像应妥善保存至少 60d 备查。

### 6.7 防疫设施

6.7.1 场区出入口处设置与门同宽，长 4m、深 0.3m 以上的消毒池。

6.7.2 饲养区入口处应设更衣消毒室、消毒池或采用人工喷淋消毒。

6.7.3 消毒液应保持有效浓度。

### 6.8 配套设施

6.8.1 场区道路应与各功能区无障碍对接。主干道路面应硬化，能在各种气候条件下保证车辆通行，并防止扬尘、积水和泥浆产生。

6.8.2 黑熊饲养场应设置与饲养规模及其他设施相适应的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废弃物经处理，符合 GB 18596 要求后可排放。

6.8.3 黑熊饲养场应有配套齐全，高效节能，并满足生产生活需要的给排水系统和电力供应系统。

6.8.4 场区应有消防设施和器具。消防设施的设计和安装应符合 GB 50016 的要求。